

美國重視大學生學習歷程與成果的評量

駐洛杉磯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

近期美國高等教育公共政策的重要議題有二：大學的入學機會與學費可負擔性（Accessibility and Affordability），引出另一項重要高等教育問題：高等教育的品質如何？一個學生進入大學最重要的是，究竟大學是不是可以幫助學生較入學前更具能力與知識。重要的問題是：究竟大學生在四年的大學教育當中學習到了什麼？

在過去，學生與其家庭評價一所大學，通常較為重視大學整體的學術名聲，也因此大學生對於教育品質的知覺，往往和大學的學術聲望連結，而非真正的去評估學生在大學當中的學習。美國 Lumina Foundation 執行長 Jamie Merisotis 認為，學習指的是，大學生在一門大學課程當中所獲得的知識、技能、能力，應當被視為大學品質的主要評量指標。他進一步批判 US News & World Report 的大學排名過度重視學術聲望與財力，不重視學生的學習成果。

過去布希政府的教育部長 Margaret Spellings 也很重視高等教育的績效責任，並呼籲重新思考評量大學生學習成果（learning outcomes）的重要性。不過，要測量學習成果並非易事，首先必須要定義「學習」的意義，接下來才是如何測量學習的問題。在多數的大學當中，學生的知識習得是透過考試、報告進行評量，因此測量到的是學生對於主修科系知識的熟習度。不過，失落的環節便是缺乏針對所有大學生的學習成果的一致性評量，有學者主張大學生需要學習的關鍵能力除了知識外，也應包含批判思考、問題解決、與寫作。

然而，要如何測量大學生的關鍵能力發展呢？最常見的還是標準測驗，其中最常被運用的是大學學習評量（Collegiate Learning Assessment, CLA）、大學學術能力評量（Collegiate Assessment of Academic Proficiency, CAAP）、學術能力與進展測量（Measure of Academic Proficiency and Progress, MAPP）。這些測驗能夠有效測量大學生的思考與寫作能力。實施的方法是，首先針對大一學生進行施測，並等到大四的時候再施測一次，進而比較大學四年之間能力測驗分數的增長。

目前美國高中畢業生面臨的問題是，並非所有的大學都使用相同的關鍵能力測驗，其次，許多大學選擇不公開學生的關鍵能力評量測驗結果。也因此，高中畢業生難以獲得有關各大學關鍵能力評量測驗結果的透明化資訊，進而進行大學入學的選擇。不過，正如 Middlebury College 的評量中心主任 Susan Campbell 指出，很難透過測驗的方式進行不同大學院校之間的效能比較，不如發展校內的學生關鍵能力評量系統，以判斷哪些教學與校園活動對於學生發展有益。

美國 2005 年在教育部長 Spellings 要求組成之高等教育委員會 (Commission on the Future of Higher Education)，又可稱之為 Spellings Commission，於 2006 年開始呼籲各大學應當公布學生的學習成效測驗結果，以做為高中畢業生選擇大學的參考。不過也有大學的行政人員批評，要求各大學實施學習成果標準測驗，等同於將有教無類法案 (No Child Left Behind) 政策提升到了大學層次。不過，在美國總統 Obama 上任之後，高等教育政策的重點轉移到了大學的入學機會與可負擔性。但是，在美國各大學認可機構逐漸將大學生學習成果列入指標的脈絡下，公布大學生學習歷程與成果評量將逐漸成為趨勢，例如：美國的主動績效責任系統 (Voluntary System of Accountability, VSA)，已經有 188 所美國公立大學加入，將會定期公布可比較的大學生學習經驗數據在其網站。事實上，德州大學聖安東尼奧分校，已經將其 CLA 分數公布於 VSA 的網站上，並且提到德州大學聖安東尼奧分校的學生相較於其他相當程度大學，在分析寫作技巧的增進更為顯著。

綜而言之，美國大學在學生學習成果評量的可比較與透明化的趨勢下，將會越來越重視大學生學習歷程與成果的評量與績效。

譯稿人：楊正誠摘譯

參考資料來源：2010 年 2 月 17 日，Burlington FreePress.com